

偉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

股東會日期：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二)上午九時

股東會地點：新竹科學園區工業東九路 22 號 3 樓(偉詮公司 310 會議室)

承認事項

承認案一

董事會 提

案由：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經一〇七年三月十四日董事會通過後送交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明輝會計師及葉東輝會計師查核及簽證完竣，並送交監察人查核竣事

(二)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三)敬請 承認。

決議：

承認案二

董事會 提

案由：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說明：(一)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本公司一〇七年三月十四日董事會議通過，董事會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決議分配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0.6 元，盈餘分配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二)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三)本案如因買回、註銷或轉讓本公司股份、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註銷或其他影響股份變動等因素，致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有所增加或減少，致配發現金比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本次盈餘分配案決議之現金股利金額，按分配股息紅利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股東配息率。

(四)本案俟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

(五)敬請 承認。

決議：

討論事項

討論案一

董事會 提

案由：本公司辦理減資退還股東現金案，提請 核議。

說明：(一)本公司為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及健全各項財務指標，擬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

(二)本次預計辦理減資比率為 20%，減資金額為新台幣 445,146,000 元，計 44,514,600 股，以本公司截至 107 年 3 月 14 日流通在外股數 222,573,000 股計算，每仟股減少 200 股，每股退還股東新台幣 2 元，減資後預計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780,584,00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178,058,400 股。俟後如經主管機關修正、買回、註銷或轉讓本公司股份或其他影響股份變動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而需調整前述減資比率與每股退還現金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為之。

(三)本次減資案提股東常會通過及經主管機關同意後，授權董事會訂定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及減資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四)本公司減資後之股份採無實體發行並辦理全面換發股票。本次減資辦理股份註銷依減資換發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記載之各股東持有股份分別計算，預計每仟股換發 800 股，總計註銷股份 44,514,600 股。減資後不足壹股之畸零股，股東可自行在減資換發股票停止過戶日前五日起至停止過戶前一日止，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成整股登記，拼湊後仍不足壹股之普通股畸零股，依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前本公司股票在集中市場最後交易日之收盤價，按比例計算給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滿壹股之畸零股由董事長洽特定人以該收盤價承購之。

(五)如有未盡事宜，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決議：

臨時動議

散會